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3-035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023 年第三季度,公司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 3,142.28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112.0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3,030.27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3,142.28	

二、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公司 2023 第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112.01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结合存货的库龄、历史消耗数据以及未来使用或销售情况作为估计的基础。2023 年第三季度下游市场需求回暖不及预期而竞争加剧,一方面本公司应用于消费领域的部分产品价格承压,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另一方面部分芯片产品需求减少、去库存周期拉长,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共计 3,030.27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 3,142.28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也说明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3-033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辰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充分激发公司员工积极性,持续建立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紧密结合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与员工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2、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4、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回购股份的价格

不超过人民币 70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6、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7、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8、回购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9、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00,153,167.35	8.58	1,772,865,288.60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4,303.47	不适用	-65,474,561.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2,405.03	不适用	-59,924,215.2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869,655,784.6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不适用	-0.1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不适用	-0.1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	增加 1.24 个百分点	-1.77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73,143,421.90	-25.44	213,962,173.65	-4.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5	减少 4.76 个百分点	12.07	减少 1.4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394,762,948.61	6,054,010,518.20		-1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686,548,684.01	3,731,455,336.54		-1.2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45,083.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4,932.24	4,334,36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551,271.73	-8,398,864.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76.55	-179,771.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4,138.62	660,989.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208,101.56	-5,550,345.7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1. 2022 年第三季度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较大,产生较多汇兑损失。本报告期公司采取了更多样化的措施应对汇率的波动,财务费用汇兑损失与外汇远期合约产生的损失抵减后净额损失大幅减少。 2. 2023 年第三季度下游市场需求回暖不及预期而竞争加剧,应用于消费领域的部分产品价格承压,致使毛利率有所下降。销售收入小幅上升,毛利较为稳定。 3.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少量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产品和预计无法销售的产品,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综上,主要系汇兑损失的大额减少抵减了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净亏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1. 2022 年 1-9 月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较大,产生较多汇兑损失。本报告期公司采取了更多样化的措施应对汇率的波动,财务费用汇兑损失与外汇远期合约产生的损失抵减后净额损失大幅减少。 2. 2023 年 1-9 月下游市场需求回暖不及预期而竞争加剧,应用于消费领域的部分产品价格承压,致使毛利率有所下降。销售收入小幅上升,毛利下降。 3.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少量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产品和预计无法销售的产品,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综上,年初至报告期末汇兑损失的减少和毛利下降因素抵减后,主要由于计提了大额资产减值损失导致净亏损较上年同期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积极去化库存减少存货采购,并大力回笼应收账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XU CHEN	境外自然人	54,828,443	13.71	54,828,443	54,828,443	无	0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43,603	7.39	29,543,603	29,543,603	无	0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27,878,777	6.97	0	0	无	0
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境外法人	26,490,564	6.62	0	0	无	0
莫要武	境内自然人	23,968,856	5.99	23,968,856	23,968,856	无	0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124,294	4.78	0	0	无	0
马伟剑	境内自然人	16,404,798	4.10	0	0	无	0
江苏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甄远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845,193	2.71	10,845,193	10,845,193	无	0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70,089	2.34	0	0	无	0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12,561	1.98	0	0	无	0
Hubble Ventures Co., Limited	境外法人	7,912,561	1.98	0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27,878,777	人民币普通股	27,878,777
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26,490,564	人民币普通股	26,490,564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24,294	人民币普通股	19,124,294
马伟剑	16,404,798	人民币普通股	16,404,798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370,089	人民币普通股	9,370,089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912,561	人民币普通股	7,912,561
Hubble VenturesCo., Limited	7,912,561	人民币普通股	7,912,561
Alpha Sight Limited	5,154,716	人民币普通股	5,154,716
思特威控股有限公司	4,976,879	人民币普通股	4,976,879
GoPeak Capital Limited	4,458,157	人民币普通股	4,458,15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辰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莫要武为其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的情况。此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参与转融通业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531,683.93	793,424,036.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975,863.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14,449,535.19	874,816,424.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647,152.15	292,627,36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31,757.66	20,415,689.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37,810,907.48	2,932,240,366.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293,968.56	99,531,869.90
流动资产合计	4,079,140,868.75	5,013,055,751.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06,400.00	12,806,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30,743.10	6,431,999.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8,779,825.47	706,382,495.47
在建工程	23,496,297.34	8,071,163.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695,320.82	13,417,945.96
无形资产	213,614,075.60	30,351,28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588,569.69	104,250,24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265,497.93	86,648,63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745,349.91	72,594,59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5,622,079.86	1,040,954,766.90
资产总计	5,394,762,948.61	6,054,010,51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6,076,896.17	1,307,803,774.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1,405,592.63	123,638,287.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5,131,810.82	89,544,048.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250,498.48	44,779,019.85
应交税费	11,197,240.03	14,457,174.73
其他应付款	20,085,176.83	25,938,361.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616,017.00	61,507,767.34
其他流动负债	156,249,684.60	145,079,089.91
流动负债合计	1,381,012,916.56	1,812,747,523.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1,480,000.00	476,232,219.7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12,514.09	9,286,463.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6,849.40	351,195.26
递延收益	34,681,984.55	23,937,77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201,348.04	509,807,658.23
负债合计	1,708,214,264.60	2,322,555,181.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35,670,598.05	3,129,179,851.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44,879.95	-32,622,041.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45,989.40	40,845,989.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566,976.51	194,041,53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86,548,684.01	3,731,455,336.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86,548,684.01	3,731,455,33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94,762,948.61	6,054,010,518.20

公司负责人:徐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晶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72,865,288.60	1,654,477,550.32
其中:营业收入	1,772,865,288.60	1,654,477,550.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17,619,014.34	1,741,846,096.69
其中:营业成本	1,448,342,656.93	1,223,079,938.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82,118.37	2,261,328.57
销售费用	58,492,501.55	57,971,643.11
管理费用	53,182,169.80	55,694,331.79
研发费用	213,962,173.65	223,358,656.88
财务费用	38,557,394.04	179,480,198.34
其中:利息费用	44,775,035.55	34,637,011.58
利息收入	11,949,462.94	7,886,725.98
加:其他收益	4,334,362.66	15,800,599.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8,700.00	10,74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30,164.11	13,656,202.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238.81	-3,604,770.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791,038.20	-15,621,910.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08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04,587.37	-66,396,425.37
加:营业外收入	269,631.43	
减:营业外支出	449,403.28	487,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584,359.22	-66,883,425.37
减:所得税费用	-44,109,798.20	-25,224,461.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74,561.02	-41,658,963.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74,561.02	-41,658,963.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74,561.02	-41,658,963.5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77,161.99	1,319,946.9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77,161.99	1,319,946.9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77,161.99	1,319,946.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77,161.99	1,319,946.9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397,399.03	-40,339,016.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397,399.03	-40,339,016.6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徐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7,723,334.34	1,395,815,610.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068,669.38	77,297,751.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64,101.88	49,761,67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8,756,105.60	1,522,875,04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0,891,548.94	2,850,874,51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872,995.87	243,560,10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72,121.55	18,751,90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63,654.57	72,153,78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100,320.93	3,185,340,30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655,784.67	-1,662,465,26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7,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4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3,138.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3,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24,238.98	10,74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379,006.12	107,233,65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306,192.7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26,4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11,623.90	107,233,65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087,384.92	-96,491,65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0,715,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6,791,963.68	2,466,021,511.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6,791,963.68	3,726,736,611.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1,798,195.89	1,437,217,394.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81,352.97	33,974,672.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245.40	81,217,61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251,794.26	1,552,409,68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459,830.58	2,174,326,92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66,252.92	19,952,25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925,177.91	435,322,26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064,036.84	748,251,549.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138,858.93	1,183,573,810.75

公司负责人:徐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晶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3-034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之后的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期限内转让完毕,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2、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3、拟回购价格: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 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4、拟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5、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回购提议人徐辰和及其一致行动人莫要武,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计划。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当前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内暂无减持计划。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内可能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马伟剑先生、陈碧先生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减持计划。

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全部或部分被注销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股份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徐辰先生《关于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议函》。徐辰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